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26-009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6年3月5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6红塔证券CP001	期限	315天
短期融资券代码	072610062	发行日期	2026年03月05日
起息日期	2026年3月6日	兑付日期	2027年1月15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0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10.00亿元人民币
票面利率	1.67%	发行价格	100元/张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上刊登。

特此公告。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6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景颐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颐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颐辰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82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张飞鹏,李训栋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莹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莹
离任原因	公司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6年3月6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仍担任公司景顺长城安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顺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颐裕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颐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7日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因业务发展需要,自2026年3月7日起,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深圳办公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70楼7001-7002室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七路1号博今商务广场B座26层。

除以上变更内容外,本公司电话、传真、客服热线、客服邮箱等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具体信息如下:

新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七路1号博今商务广场B座26层
电话号码:400-815-9998
传真号码:010-5823 9896
公司网址:http://www.xf-fund.com
客服邮箱:service@xf-fund.com
客服热线:400-815-9998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或登录本公司网站咨询或了解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7日

华安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02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周舒展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林唐宇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林唐宇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6年3月9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公告编号:2026-024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2025年8月13日-2026年2月13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2026年3月5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合计4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经公司核查,并经前述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的核查对象出具书面说明及承诺,其买卖公司股票的投资决策均完全基于个人对公司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市场公开信息、股票市场走势的独立判断,与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在交易公司股票时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未通过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处获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信息,不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6-001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获得注射用硫酸艾沙康唑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白医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医制药")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注射用硫酸艾沙康唑《药品注册证书》。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注射用硫酸艾沙康唑
剂型:注射剂
规格:0.2g(按C22H17F2N5OS计)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上市许可持有人:内蒙古白医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内蒙古白医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受理号:CYHS2403092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63500

主要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药品研发及其他相关情况

2024年9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白医制药向国家药监局递交的注射用硫酸艾沙康唑的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2026年3月,该产品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本次获得《药品注册证书》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注射用硫酸艾沙康唑适用于治疗成人患者下列感染:侵袭性曲霉病,侵袭性毛霉病。

截至2026年1月末,该药品累计研发投入约人民币832.86万元(未经审计)。

三、同类药品市场情况

注射用硫酸艾沙康唑原研产品为辉瑞公司开发,于2022年6月在国内获批,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J20220054。同年谈判纳入医保乙类品种目录。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注射用硫酸艾沙康唑国内已获批上市的企业有江苏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等16家企业,另有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在注册申报。

根据米内网数据统计,2024年、2025年1-9月注射用硫酸艾沙康唑在我国城市公立医院、县级公立医院终端销售金额分别为1.61亿元、2.41亿元。

四、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已着手进行上市前的准备工作,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投产后的未来市场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招投标开展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返利 公告编号:2026-013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规定,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应当在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因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为负,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出现《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的不符合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停牌的公告》,因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为负,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因第9.3.2条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出现下列情形的,可以在年度报告披露后5个交易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其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并披露:(一)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任一情形;(二)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相关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但公司因进行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相关规定无法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除外;(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五)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

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规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历次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规定,公司应当在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已于2026年1月31日、2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2026-012),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事项

1.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全年实现的利润总额为-8,000万元到-6,0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500万元到-5,5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500万元到-4,2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5,000万元到55,0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40,000万元到49,000万元。预计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7,000万元至43,000万元。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年度审计机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所")已对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出具了专项说明,根据上会所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上会所没有注意到公司存在重大事项使上会所相信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披露的财务数据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由于上会所的审计工作尚未完成,上会所将进一步实施审计程序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由此可能导致公司2025年度审定财务报表与2025年度业绩预告存在差异,最终以上会所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为准。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688719 证券简称:爱科赛博 公告编号:2026-008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通")持有公司股份数4,696,9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71%;深圳市达晨创鸿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鸿")持有公司股份数1,159,68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5%。达晨创通和达晨创鸿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5,856,681股,占总股本的5.076%;股东陕西省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集成电路基金")持有公司股份数5,769,27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00%;前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已于2024年9月30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股东达晨创通及达晨创鸿计划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合计不超过2,307,708股,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股东集成电路基金计划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1,153,854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达晨创通及达晨创鸿、集成电路基金出具的《关于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达晨创通及达晨创鸿已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4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股东集成电路基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本次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达晨创通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 其他:合并持股5%以上股东
持股数量	4,696,993股
持股比例	4.07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3,354,996股 其他方式取得:1,341,998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指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股份。

股东名称	达晨创鸿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 其他:合并持股5%以上股东
持股数量	1,159,688股
持股比例	1.00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828,349股 其他方式取得:331,339股

股东名称	集成电路基金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持股数量	5,769,271股
持股比例	5.00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4,120,908股 其他方式取得:1,648,363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指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达晨创通	4,696,993	4.071%	达晨创鸿与达晨创通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均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故二者为一致行动人。
	达晨创鸿	1,159,688	1.005%	—
	合计	5,856,681	5.076%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达晨创通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1月14日
减持数量	202,5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9日~2026年1月14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15,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87,5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47.06~58.39元/股
减持总金额	10,217,438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646,650股
减持比例	0.18%
所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60%
当前持股数量	4,494,493股
当前持股比例	3.90%

股东名称	达晨创鸿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1月14日
减持数量	43,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1月5日~2026年1月14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3,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45.18~58.11元/股
减持总金额	2,165,84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415,558股
减持比例	0.04%
所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40%
当前持股数量	1,116,688股
当前持股比例	0.97%

股东名称	集成电路基金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1月14日
减持数量	25,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9日~2026年12月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5,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51.61~51.90元/股
减持总金额	1,294,912.11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128,854股
减持比例	0.02%
所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5,744,271股
当前持股比例	4.98%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是□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是√否

特此公告。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币种:人民币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湖北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锂源")	10,000.00	55,898.80	是	否
山东锂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锂源")	845.02	62,844.16	是	否
南京锂源纳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锂源")	26,000.00	60,999.00	是	否
四川锂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锂源")	15,000.00	73,142.46	是	否
江苏龙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蟠新材料")	5,000.00	21,950.00	是	否
江苏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可兰素")	3,000.00	35,800.00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亿元)	0.00
截至2026年2月28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亿元)	67.58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13.2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注: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的分母为经追溯调整后公司2024年末净资产。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担保发生频次较高,且子公司多在与金融机构签订贷款及担保协议后根据实际用款需求分批提款,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阶段性时间内的对外担保概况,公司按月汇总披露实际发生的担保情况。2026年2月,公司累计新增为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了总计59,845.02万元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授信机构	担保类型	反担保情况	期限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	湖北锂源	1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山东锂源	845.0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南京锂源	1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南京锂源	1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南京锂源	6,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川锂源	1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川锂源	5,000.0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泉驿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龙蟠新材料	4,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龙蟠新材料	1,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江苏可兰素	3,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合计		59,845.02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方中,湖北锂源、山东锂源、南京锂源和四川锂源为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锂源")的全资子公司,常州锂源的其余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上述担保无反担保。常州锂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403.1298	货币	66.4205%
福建时代润东新能源产业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20.3125	货币	6.018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鼎投资有限公司	4,601.9531	货币	5.5171%
昆仑工融融色(北京)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85.8091	货币	5.1381%
常州优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500.0000	货币	4.1960%
常州金坛巡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0	货币	4.1960%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50.0000	货币	3.7764%
南京金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50.0000	货币	2.0980%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501.5440	货币	1.8001%
南京超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00.0000	货币	0.8392%
合计	83,412.7585		100.0000%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23日和2026年2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以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拟为自身或互为对方提供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担保、其他融资担保、履约担保、业务担保、产品质量担保以及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货款担保等,包括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不含之前已审批的仍在有效期内的担保以及其他单独审议的担保事项。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本次担保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此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担保余额合计不得超过人民币139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三)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在年度预计额度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可按照实际情况对各下属公司的担保额度进行内部调剂。考虑到公司的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在未超过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的前提下,将下属公司担保额度进行内部调剂。将PT LBM ENERGI BARU(以下简称"锂源新能源")的原担保额度调剂5,000万元至江苏可兰素、调剂3,000万元至锂源(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锂源")、调剂各方截至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时的资产负债率均未超过70%。具体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本次调剂前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含本次)	尚未使用担保额度(含本次)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下属控股公司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	锂源新能源	100,000.00	-8,000.00	92,000.00	0.00	92,000.00
	江苏可兰素	35,000.00	5,000.00	40,000.00	38,800.00	1,200.00
	天津锂源	4,000.00	3,000.00	7,000.00	2,000.00	5,000.00

本次同类担保对象间担保额度的调剂使用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授权范围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湖北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湖北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孙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通过常州锂源持有其66.42%股权
法定代表人	秦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600MA4F5A9Q29
成立时间	2021年12月2日
注册地	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工业园区天府大道20号
注册资本	41,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2,399.70	151,680.62
	负债总额	173,687.26	139,700.27
	资产净额	-1,287.56	11,980.35
	营业收入	45,485.80	118,034.53
	净利润	-13,267.91	-16,348.57

2、山东锂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山东锂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孙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通过常州锂源持有其66.42%股权
法定代表人	沈志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26MA94WG66ZT
成立时间	2021年9月10日
注册地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长城街1999号
注册资本	41,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材料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3,914.75	182,607.64
	负债总额	177,453.24	174,728.52
	资产净额	6,461.51	7,879.12
	营业收入	144,109.99	160,680.01
	净利润	-1,417.61	-17,819.83

3、南京锂源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南京锂源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孙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通过常州锂源持有其66.42%股权
法定代表人	石俊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2MA27PX3J8Y
成立时间	2022年9月14日
注册地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3号高通科创基地
注册资本	6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4,906.17	39,817.13
	负债总额	183,699.67	43,853.25
	资产净额	41,206.50	-4,036.12
	营业收入	248,152.32	16,083.28
	净利润	-4,757.38	-5,367.94

4、四川锂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锂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孙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通过常州锂源持有其66.42%股权
法定代表人	沈志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921MA62WWBG1Q
成立时间	2020年10月21日
注册地	四川蓬溪经济开发区全桥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	5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4,532.58	365,402.82
	负债总额	241,083.54	231,267.01
	资产净额	133,449.04	134,135.81
	营业收入	195,550.30	365,277.72
	净利润	-699.03	4,085.11

5、江苏龙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龙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持有其100.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石俊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2MAC76KPQ4C
成立时间	2023年1月4日
注册地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6号
注册资本	14,5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润滑油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食品用洗涤剂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1,996.20	47,088.85
	负债总额	47,630.35	28,540.87
	资产净额	24,364.84	18,547.98
	营业收入	66,339.99	78,021.91
	净利润	5,798.14	3,432.32

6、